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運動休閒與餐旅管理研究所
107 學年度博士班招生考試 複試公告

壹、複試日期：中華民國 107 年 5 月 12 日（星期六）。

貳、複試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校本部綜合大樓 6 樓 604 教室。
（地址：台北市和平東路一段 129 號綜合大樓 6 樓）

參、報到時間：各梯次報到時間請參照附件複試名單。

肆、報到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校本部綜合大樓 6 樓休旅所辦公室。
（地址：台北市和平東路一段 129 號綜合大樓 6 樓）

伍、考生注意事項：

一、請考生本人於各梯次報到時間內辦理報到，報到時請攜帶自行下載列印之准考證及國民身份證（或有效期限內並附有個人照片之駕照、護照代替），並繳交複試費用新臺幣 2,000 元整，未於規定時間內報到者，不得參加複試。

二、考生報到後請於考生休息室休息等候，每梯次由編號 1 號依序進行，前一位考生進場複試時，下一位考生應遵從試務人員指示於試場外準備。

三、本次複試程序如下：

（一）自我介紹及研究計畫報告：8 分鐘（6 分鐘到響鈴 1 聲、8 分鐘到響鈴 2 聲）

（二）問題回答：10 分鐘（8 分鐘到響鈴 1 聲；10 分鐘到響鈴 2 聲）

四、試場僅提供電腦及單槍投影機：

（一）考生如有準備 PowerPoint 簡報檔，請將資料存於隨身碟中於報到時繳交給試務人員，由試務人員統一存入試場專用電腦，並不得再要求修改或更換，考生亦不可於試場內使用個人電腦。

（註：檔案格式請存取為 office97-2003 相容模式）

（二）考生提供之檔案如存取有問題、檔案損毀，或未於報到時繳交檔案者，則一律以口頭報告，不得使用其它資料進行報告。

（三）當天除 PowerPoint 簡報檔外，不得再繳交其它補充資料。

五、聯絡人：洪渝涵助教，電話：（02）7734-5399。